

古代书院学规中的行为规范教育理念及当代启示*

刘 潇

(湖南外贸职业学院 湖南 长沙 410210)

摘要:古代书院学规,内涵博大精深,词简意约,精辟入理,是生徒治学、修身以及日常生活方面的基本守则。古代书院学规在规范生徒日常行为教育中,追求人文理想,致君泽民,传道济民;倡导实事求是,兼容并蓄,经世致用;强调道德践履,涵养品格,知行合一。重新审视古代书院学规中的行为规范教育理念,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微言大义,对于重构当代大学精神,培养学生健全人格,具有十分重要的启示意义。

关键词:书院学规;行为规范教育;教育理念;启示

传统书院作为儒家的精神家园,承载着一代又一代读书人的人文理想与社会责任。其中体现核心价值的书院学规,内涵博大精深,词简意约,精辟入理,是生徒治学、修身以及日常生活方面必须恪守的基本准则。千百年来,古代书院学规薪火相传,其内在精髓,历久弥新,成为中华民族传统教育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重新审视古代书院学规中的行为规范教育理念,深刻领会其中蕴含的微言大义,对于当代高校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教育,仍有十分重要的启迪和借鉴作用。

一、深刻领会古代书院学规的微言大义

(一)古代书院学规的演变

考察古代书院学规的核心要义,探根究源,古代书院学规的演变有其自身轨迹。书院是中国士人围绕书进行文化积累、研究、创造与传播的文化教育组织,起源于唐代,历经1200余年,到20世纪初(1901年),改制为学堂,成为我国近现代教育的基础。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书院兼取官学和私学之长,摒弃官学沉迷科举和私学制度化不足之流弊,成为一种特殊的教育形态,最终形成了与官学、私学三足鼎立的格局。书院学规渊源可上溯到《管子·弟子职》,其中记述了弟子事师、受业、馈赠、洒扫、执烛、坐作、进退之礼,类似当今学生日常行为守则。及至宋代,学规各项条文日益规范,并发展成为书院的规章制度。明清时期的官学学规,则偏重对学生思想行为的规范和限定,如《岳麓书院学规》、《圣谕广训》等。清人李毓秀所撰《弟子规》,原名《训蒙文》,其本义在于启蒙养正,集儒家圣贤道德教育之大成,内容涉及生活起居、衣服冠履、行为仪止、道德品性、处世之道等,是接受伦理道德教育、养成有德之才的总规程。

(二)古代书院学规的内涵

书院学规,是书院对学子有关日常思想行为规范的要求和规定,也作学约、学则、学箴、规约、规训、训约、讲规、会规、揭示、开示、院规、堂训等等,是古代书院规章的总称,犹今日之高校校训、规章、制度以及学生日常行为管理规范。学规之“规”的含义,单纯作为规制而言,具有法则、标准、准绳、章程的涵义,从价值传导上讲,具有模范、典范、风仪、法度、规劝之意。由此

可见,学规不仅仅是对生徒德性修养、治学要求和日常行为规范的严格要求,同时又体现了社会主流意识形态对人才培养规定的时代烙印。

(三)传统书院学规的本质

古代书院学规,是与那个时代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水平密切相关的。书院育人的目的与要求,也是出于对当下社会人才培养的需求,为现实经济社会服务的。探究古代书院学规的价值本质,《白鹿洞书院学规》、《岳麓书院学规》居于传统书院比较典型的学规样本,我们从中可以窥见一斑。王阳明认为,古圣贤之学,“明伦”而已,“明伦”之外无学矣。就其本质而言,“一般都能从正面的理想来鼓舞个人的身心教养,并从而追求道德生命的理想。”^[1]显然,书院的学规不是摆设,是规章制度,它是要解决所处时代实实在在的现实问题的。

二、古代书院学规的行为规范教育理念

书院学规反映了中国传统文化中主流价值观的需要,注重传统知识分子的社会理想和家国情怀,其立足点是“仁”。关注社会和谐稳定,注重把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群体、人与自然有机地联系起来。古代书院绝非一个封闭的系统,而是以开放的姿态展示了一代代读书人家国同治的人文理想。

(一)追求人文理想,致君泽民,传道济民

从书院学规价值角度来看,展示了儒家的家国情怀。作为维系书院运行的重要制度,书院办学理念、道德教育、人才培养规制等蕴含于学规之中,尤其是行为品德教育,通过学规内化于学子日常行为,达到造就人才、传道济民的目的。孟子认为,“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孟子·滕文公上》),就是说,夏、商、周“三代”设教立学,无非是以人伦道德教化人,亦即是以人伦道德塑造人的道德人格。宋代理学家朱熹认为,太学追逐名利,“师之所以教,弟之所以学,则皆忘本逐末,怀利本义,而无复先王之意”(《朱文公文集》卷69)。而书院的目的和任务在于“明人之大伦而已”。他在把父子、君臣、夫妇、长幼、朋友“五伦”作为书院教学的主要内容,强调“学者学此而已”;岳麓书院主持张栻在对宋代官学教育弊端进行全面审视和批判的

* 本文系湖南省社会科学评审办公室2017年立项课题《中国古代书院学规与当代大学生行为规范的内在关联研究》(课题编号:FX261)阶段性研究成果;湖南省社科基金项目《社会变迁进程中大学生价值观的发展与影响机制研究》(项目编号16YBA296)阶段性研究成果。

基础上,提出把“明道”与“济民”作为办学思路,希冀受教育者得到儒家关于做人的学问和经世致用的真学。他强调:“侯(即刘珙)之为是举也,岂特使子群居伏谈,便为决科利禄计乎?亦岂使子习为言语文辞之工而已乎?盖欲成就人才,以传道而济斯民也。”(《南轩集?潭州重修岳麓书院记》卷109,文渊阁《四库全书》本)显然,张栻所要的办学目标,不是希冀学子追逐功名利禄,而是“致君泽民”,即培养经世致用的人才;另一方面便是传道济民,涵养心性,淳化民气。讲求在“洒扫应对”之节中体认“天理”,阐明人伦,涵养道德,强调学生的德性。人才培养与涵养心性是做人的两侧,其实两者是联系在一起的,统一于人的专业知识、综合能力和职业素养之中。

(二)倡导实事求是,兼容并蓄,经世致用

书院学规突出儒家经世致用的理念,遵循实事求是学风,以开放的心态,培养学生兼容并蓄的襟怀。它以“究天人之际”为出发点,目的在于告诫生徒坚守“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信条,力求在现实社会中经世致用,找到家国同治的路径。朱熹在白鹿洞书院讲学时,常与学生共同讨论,“从游之士,迭诵所习以质其疑,意有未喻,则委曲告之而未尝倦;问有未切,则反复诫之而未尝隐。务学笃则喜见于言,进道难则忧形于色。讲论经典,商略古今,率至夜半。”^[4]岳麓书院山长王文清,提出“正义、通义、余义、疑义、异义、辨义”读经六法,指出读经除了力求准确理解其中含义外,还要探源琢磨文本中能够引申、扩展到的思想,通过比较分析,去伪求真,将原著的思想观点内化于心。读经六法特别强调质疑、求异、辨伪的重要性,要求生徒在读书时不但要准确把握知识,而且还要有批判精神,能提出自己的见解,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书院学规、学则注重调动学生主观能动性,鼓励学生积极思考,主动学习、深度学习,提倡学生启发式思考,强调个人的体悟,提高学生思维能力、独立精神;如《岳麓书院学规》明确规定学习的态度与方法:“读书必须过笔,会课按时蚤完,夜读仍戒晏起,疑误定要力争”。

(三)强调道德践履,涵养品格,知行合一

古代书院在个体品德培育方面,注重利用讲学、会讲、辩难、游历等多种教学形式挖掘儒家经典中所蕴涵的道德元素,为生徒道德践履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门径。体现在修身养性方面,注重道德修养,尊德性而道问学,强调以德修身,以礼约身,以规养性,将知识传授、学术研究和品性修养、人格完善有机结合起来。《白鹿洞书院学规》中就有“言忠信,行笃敬,惩忿窒欲,迁善改过”以及“己之不欲,勿施于人,行有不得,反求之己”等道德修养的基本信条。朱熹曾指出,读书修身“贵在自家身上体复”,唯有“体验探存践履之实,然后心静理明,渐思意味。”(《学规类编》),可见,书院对生徒的规范制约到生徒的自省自察,遵循道德教育外烁与内化相结合的规律,为今天的道德教育提供了重要借鉴;此外,书院道德人格教育不仅仅体现在学

规、教条上,而且实实在在体现在日常生活之中,特别是融洽的师生关系上,起到潜移默化的作用。朱熹认为:“为学之实,固在践履,苟徒知而不行,诚与不学无异。”^[5]道德的实质,本来就在于实践,如果只是懂得道理而不去实践,那与不学没有什么不同。吕祖谦在《丽泽书院学规》中对生徒个体的言行举止、求学问道都做了详细具体的规定,并且注明了严格的惩罚条例。如“肄业当有常,日纪所习于簿,多寡随意。如遇有干辍业,亦书于簿。一岁无过百日,过百日者,同志共摈之……怠惰苟且,虽漫应课程而全疏略无叙者,同志共摈之。”^[6]此学规既有正面教导,又有反面戒饬,其最终目的就是为了促成生徒个体真正的道德践履,以增强个体品德培育的实效性。

(四)注重日用伦常,礼仪祭祀,入脑入心

书院的教条、教规,关注的重心仍然是人,包括品质的塑造,人的社会化。儒家关注现实,其教育方法也是一种生活化了的德育,即“礼仪即教育”、“社会即学校”、“生活即教育”^[7],与现实生活紧密相连,教育回答的是现实问题,而绝非科举考试那样“两耳不闻窗外事”,其目的在于培养作为社会成员个体的社会意识以及社会秩序的基本遵循的价值取向、行为习惯,亦即如何告诉生徒处理好个人与学校、家庭、社会的多维关系。

儒家十分重视人的道德品性的培养,把道德品性看作是人的本质,人性的表现,并当作自己必须修炼的功课,注重培养和塑造人的道德人格和品性,注重道德生活化,人的社会化。《岳麓书院学规》强调道德规范约束:“时常省问父母,朔望恭谒圣贤;气习各矫偏处,举止整齐严肃,服食宜从俭素,外事毫不可干,行坐必依齿序;痛戒诮短毁长,损友必须拒绝,不可闲谈废时”,对探望父母、拜谒圣贤、性格习惯、行为举止、生活饮食、专心求学、长幼礼仪、交朋友、珍惜时间等方面,除了信奉为内心守则外,还要多加练习,并养成习惯,成为一种价值取向和生活方式。

三、古代书院学规对当代高校学生行为规范教育的几点启示

古代书院学规教育对生徒的品德教育高度重视,并在对儒家传统道德理论的继承和改造、综合与发展的基础上,形成了一整套架构恢弘的德育实施系统,同时制定了完整的具备制度化、可操作性的思想道德教育和管理的理论与方法。毋庸置疑,这种德育理论和方法至今仍对当今高校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教育具有十分重要的启示。

我们通过探讨古代书院学规内涵、特征、功能、意义,从中可以清晰看到学规对人本意识的唤醒,回应了现实社会主流价值观教育(明人伦)到社会日常生活(日用伦常),强调“致用”,构建了传统社会人才培养体系的基本坐标,对促进社会公序良俗、推动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天,我们考察书院学规,就是要挖掘其内在闪光的价值理念,教育思想和教育方法,摒

弃其消极成分,加以转换与改造,吸收其合理成分,古为今用,促进高校人才培养,促进大学生成人成才。

(一)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不断提升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

我们考察古代书院学规,除了重视“理义”外,同样重视的就是“求学”精神的培养。当代高校学生行为规范管理过程中往往存在一种舍本逐末的现象,着重各种规范条例,而忽视了一种最基本的精神培养。条例固然可以框住人,但精神的力量才是无限的。高校学生行为规范教育应该突出道德教育的内容。如果在基本的行为准则上都没有道德要求,那么很难要求学生在此基础上再去寻求道德的建树。因此,高校应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不断提升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公民基本道德规范,也是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管理规范教育的总要求。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青年,就是坚持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道德规范为基础,以全面发展为目标,通过各种形式的主题教育和道德实践养成活动,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树立崇高理想信念,明确自己的奋斗目标,发奋学习,不断提升自己的思想道德素质,努力成为经世致用的社会人才。

(二)以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教育为抓手,强化大学生规矩意识法纪意识

古代书院学规教化之道便是将道德教育日常化,生活化,强调教、学、做统一,而不是三者相游离。积极倡导道德教育和行为习惯养成生活化。书院教育家认为,践履既是道德修养的重要方法,又是德育的根本目的。无论何种德育方法,都要以其“行”为出发点。^[9]学规核心要义在于“行”,其生命力也在于“行”。当前大学生行为规范教育中,从内容到方法都比较模糊,更多地被涵盖在政策法规、行为守则教育中,往往被学生看作是某种“说教”不以为然,使得大学生行为规范、准则的行为导向功能在某种程度上变得苍白无力。因此,必须强化大学章程、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制度建设,将规章制度中与大学生日常行为及相关的条文具体化,条理化,做到耳熟能详又能便于执行。制度越具体越容易落实。一定要规避剔除华而不实的陈规,真正将制度变为规矩,让学生真正认同内化,变为纪律,变为行为习惯。

(三)以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为阵地,强化大学生良好习惯养成

高校学规,来源于生活,最终还要融于生活,为现实生活服务。古代书院学规如是,现代高校学生日常行为规章的制定、适用、执行、遵循也应如是。一是重视校园文化建设,将学校章程、校训、校纪、校规等制度性文化融入校园文化之中,形成以学风建设、社会实践、素质拓展等相统一的教育实践活动,这是校园

文化建设的内核与灵魂;二是注重礼节礼仪教育,利用重大节日、庆典开展各类活动,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重阳节、春节、父母生日,参与家庭团聚,探亲访友,祭拜先祖,接受孝老敬亲教育;利用开学典礼、毕业典礼、青年节、建党节、建军节、国庆节,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增强大学生时代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三是加强班集体文化建设,以班级成员共同指向的班级发展愿景为目标,围绕班风建设、班团干部建设、班级班规建设,这是校园文化的重要支撑;四是加强公寓文化建设,打造整洁、和谐、安全、有序的公寓环境,营造和谐、积极、健康、向上的寝室文化氛围,展示不同的个性追求,使各项行为规范融入生活。

(四)以制度的有效运行与督导为保障,加强高校制度文化建设

当代高校大学生的价值取向趋于多元化,个体意识较强,但少数学生集体观念淡漠,缺乏理想信念,喜欢以自我为中心,自由散漫,违纪违规时有发生。制度文化建设,就是要在“硬”的管理制度中,注入“软”的文化元素,使制度既有“刚性”特征,又有文化的“柔性”。高校制度主要包括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管理要求、学习要求、纪律要求、活动要求等。制度的生命力不仅仅在于行为个体的内化与运用,同时还在于制度废改立试,使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与现实需要接轨,确保制度运行有力的合规性、针对性、有效性。包括各项规章制度的宣传、学习、适用、遵守。建立规范的制度文化,对约束规范学生的行为,从外在的刚性规定转到大学生内在的自觉行动,从整体上影响群体的价值取向发挥积极的规劝、督导作用。

综上所述,古代书院学规文化是一座取之不尽的宝藏,其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积淀,虽时光渐行渐远,但我们仍然能感受其闪烁着教育智慧的光芒。如何从中挖掘、开发出对当今高校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教育具有高度启发性、操作性的思想资源,对其合理合规的成分加以转化并创造性运用,使其在新时代重放异彩,则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应该思考的课题。

参考文献:

- [1]邓洪波.中国书院学规集成[M].上海:上海文艺出版集团有限公司,2011:3
- [2]丁纲,刘琪.书院与中国文化[M].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2.
- [3]陈谷嘉,朱汉民.中国德育思想研究[M].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
- [4]邓洪波.中国书院学规集成[M].上海:上海文艺出版集团有限公司,2011
- [5]高军,王秋辉,睦国荣.古代书院道德践履教育思想及其当代启示[J].沈阳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10).
- [6]周景春,朱兴涛.中国书院教育的理念及其现代启示[J].现代教育科学,2009(2).